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以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承烈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并经公司股东大会

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1 年 8 月 16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906.02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906.02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议案出具了鉴证意见。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实际情况，会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400 万元变更为 7,200 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同时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以 7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36,000,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会议认为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6、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30Z2445 号）。

特此公告。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0日